（上接B017版）

3	山东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亚星化学无关联关系	2025年3月	有机废气处理装置	4,802,172.40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设备生产完毕后，发货前10个工作日内甲方再支付合同总额的30%；设备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再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余款10%作为质保金，整套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后无质量问题，10个工作日内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4	湖北兴达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与亚星化学无关联关系	2024年9月	不锈钢容器	3,866,371.67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六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结算方式采用电子银行承兑。	已交付安装	–	/
5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与亚星化学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电缆	3,578,457.18	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发货前付合同总金额30%，货到验收合格后正常使用一个月付合同总金额30%，余款合同总金额10%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6	山东华藤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五金、钢材、劳保、仪器仪表等	3,297,324.29	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付款，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7	安徽天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6月	仪表电缆	2,999,999.10	发货前付合同总金额60%，货到验收合格后正常使用一个月付合同总金额30%，余款合同总金额10%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8	职工薪酬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职工薪酬	2,993,557.58	按月支付薪酬，公司为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招聘的工作人员，建设期间全部投入到工程建设、设备安装中	不适用	–	/
9	无锡灵鹄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3月	气力输送系统	2,880,924.78	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发货前付至合同金额的60%，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付至合同金额的90%，并开具全额发票，余款10%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0	淄博盖亿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9月	搪瓷容器	2,066,946.92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六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1	试车费用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1月底	试车费用	1,294,049.75	/	不适用	–	/
12	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自力式调节阀	1,242,446.01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3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3	江苏赛德力制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2月	离心机	1,217,699.11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六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4	江苏宸成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模压四氟管道	1,051,051.33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5	宣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手动阀门	1,017,699.16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6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开关阀	973,451.39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7	江苏泰氟龙防腐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模压四氟乙烯管道及管件	955,752.21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8	浙江创为真空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2月	真空泵	858,407.08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六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19	山东寿光巨能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配电柜	769,026.57	签定合同后预付总货款的30%安排生产，货到验收合格(或货到两个月，两个月不验收视为验收合格，以先到者为准)支付30%，货到开具全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完成正常使用一个月后无质量问题后或货到4个月，以先到者为准)付30%，留10%质保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回。	已交付安装	–	/
20	江苏杰创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压力变送器等	754,677.08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21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9月	监理费	673,585.28	合同签订生效后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工程监理酬金，每次支付监理酬金为总监理费的20%，中交后付总9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监理人向委托人移交所有完整的监理资料付至总监理费用的95%，剩余款项5%在本项目缺陷责任期后无息付清。(以上所有付款均无息)。本项目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十二个月。	已交付安装	–	/
22	无锡市科丰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包装机系统	654,867.26	预付30%，发货前支付30%，货到验收合格开具全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调试合格或货到3个月支付30%，剩余10%质保金调试合格12个月或货到现场18个月内(二者先到为准)支付。	已交付安装	–	/
23	潍坊帕尔曼粉体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2月	管链输送机	587,070.80	预付30%，发货前支付40%，货到验收合格开具全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指导安装调试合格调试7日或货到现场40日内(二者先到为准)付20%验收款，剩余10%质保金调试合格12个月或货到现场18个月内(二者先到为准)支付。	已交付安装	–	/
24	山东恒毅兴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雷达液位计	574,914.16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25	安徽腾龙泵阀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2月	机泵	566,017.71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六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26	山东华冠安装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8月	土建安装费	559,633.03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付给乙方合同总款的30%预付款，乙方根据国家施工规范施工验收完成，出具9%全额增值税发票后，甲方付给乙方至合同总款的90%工程款，余10%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自工程交工之日起12个月)满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已交付安装	–	/
27	山东宏信高新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月	制氢机	501,769.91	预付30%，发货前支付30%，货到验收合格开具全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调试合格或货到3个月(二者先到为准)支付35%，剩余5%质保金调试合格12个月或货到现场18个月内(二者先到为准)支付。	已交付安装	–	/
28	常州恒诚富士特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1月	干燥系统、粉碎机	492,920.36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预付合同总额的30%合同生效，发货前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收到货款后出卖人开具全额的13%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发货，安装调试合格后一个月内或货到现场3个月内支付25%余5%作为质保金两年内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29	廊坊市永胜工业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4月	法兰	482,997.07	签定合同后预付总货款的30%安排生产，发货前付30%，货到开具全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完成无质量问题后付30%，留10%质保金一年。	已交付安装	–	/
30	山东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9月	监控视频费	469,918.85	合同签订生效后预付30%，货到现场后付20%，现场施工完成验收合格，经审计定案后付至定案单的95%，5%质保金余两年，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以上付款均无息)	已交付安装	–	/
31	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302车间防爆电器	466,239.82	预付30%，发货前付30%，货到现场1个月付30%，留10%质保金一年。	已交付安装	–	/
32	沧州志昂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3月	管托	463,256.72	签定合同后预付总货款的30%安排生产，发货前付30%，货到现场后付30%，剩余10%质保金调试合格或货到3个月支付30%，剩余10%质保金调试合格12个月或货到现场18个月内(二者先到为准)支付。	已交付安装	–	/
33	江苏瑞兴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8月	全自动密闭取样器	366,548.67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六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34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5月	控制系统	327,433.63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6个月(以先到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35	其他供应商合计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其他	18,582,533.33	/	已交付安装	–	/
	小计	/	/	/	103,057,934.37				
	减: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	/	/	–			/	/
	期末余额	/	/	/	122,363,930.67			/	/

（二）列示近三年水合肼项目供应商具体情况，包括名称、关联关系、采购时间、采购内容、采购金额、预付比例、货物交付使用情况等，说明相关资金是否变相流向关联方或潜在利益相关方，该项目进度缓慢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停工并减值风险，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1、水合肼项目于2020年4月开始工程设计及各项施工许可手续办理工作，2023年公司拟改变工艺流程，由“酮连氮法”生产工艺变更为“双氧水法”生产工艺，需进行工艺开发、小试、中试、评审，预计该项目延期至2027年完工。

近三年水合肼项目主要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签订时间或业务开始时间	采购内容	交易金额	付款节点	货物交付使用情况	预付款余额	预付部分期后到货情况
	期初余额				3,695,243.36				
	2023年								
1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3年6月	土建安装费	3,211,009.18	土建工程、安装工程款按实际进度付款，支付比例为已完工程量的70%，每月10日之前支付上月已完工程款；工程完工后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0%；竣工结算完成后付至定案值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两年后付清。	在建未交付	–	/
2	职工薪酬	无关联关系	2023年1月	职工薪酬	1,163,338.82	水合肼项目职工，服务工程建设、安装	不适用	–	/
3	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0年4月	设计规划费	363,207.54	合同补充协议签订后，分三次付清，先预付30%定金；设计提交机柜间抗爆分析计算书及完成调整规划各项修改内容资料，甲方支付总价的10%；设计提交修改后的安全设施设计专篇，以及地下管网修改、接地网修改、桩基修改施工完工后，甲方支付总价的15%；设计完成后，甲方支付总价的40%；余下的5%作为质保金，装置建成后一年或验收后三个月支付。	服务已提供完毕	–	/
4	上海瑞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1年12月	设计规划费	113,207.54	支付45%，具体工作内容：设备设计、加工制造、设备调试、水样调取、实验前期工作的准备和初步预处理实验的开展；支付30%，具体工作内容：高级氧化单元正交实验的开展；低温脱盐单元的运行；生化实验的初步开展；支付22%，具体工作内容：废水生化连续流实验的开展；浓水回用的可行性工作的开展；支付3%，具体工作内容：实验收尾，全面分析整个系统实验的结果。	服务已提供完毕	–	/
5	其他供应商	无关联关系	2023年1月	其他	132,569.11	/	已交付安装	–	/
	小计				4,983,332.19				
	减: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				
	期末余额				8,678,575.55				
	2024年								
1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月	土建安装费	18,807,339.45	土建工程、安装工程款按实际进度付款，支付比例为已完工程量的70%，每月10日之前支付上月已完工程款；工程完工后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0%；竣工结算完成后付至定案值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两年后付清。	在建未交付	–	/
2	齐思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3月	中试撬块装置	2,975,221.24	预付30%，发货前支付40%，然后出卖人向买受人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付20%，余10%质保金一年，结算方式采用银行承兑或者银行电汇。	已交付安装	–	/
3	职工薪酬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月	职工薪酬	1,552,409.24	水合肼项目职工，服务工程建设、安装。	不适用	–	/
4	山东华藤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3年12月	钢材	535,597.35	经比价招标订立采购订单，货物验收合格、收票挂账后支付款项。	已交付安装	–	/
5	潍坊凯达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7月	钢材	528,095.39	经比价招标订立采购订单，货物验收合格、收票挂账后支付款项	已交付安装	–	/
6	潍坊海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3年8月	监理费	377,358.49	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工程监理酬金，前两批付款每次支付监理酬金40.5万元，第三批付款在工程安装完成中交完成后，付至总监理费的80%计27万元，第四批付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监理人向委托人移交所有完整的监理资料付至总监理费的95%计20.25万元，剩余5%计6.75万元在本项目缺陷责任期满后15日内一次性付清。	服务提供中	–	/
7	其他供应商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月	其他	2,077,129.08	/	已交付安装	–	/
	小计				26,853,150.24				
	减: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3,293,880.45				
	期末余额				32,237,845.34				
	2025年								
1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土建安装费	10,494,036.70	土建工程、安装工程款按实际进度付款，支付比例为已完工程量的70%，每月10日之前支付上月已完工程款；工程完工后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0%；竣工结算完成后付至定案值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两年后付清。	在建未交付	–	/
2	职工薪酬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职工薪酬	1,735,130.19	水合肼项目职工，服务工程建设、安装。	服务提供中	–	/
3	南通海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撬装实验装置	530,973.45	预付30%，货到验收合格支付30%，同时开具全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安装调试合格或货到3个月支付30%，剩余10%质保金调试合格12个月或货到现场18个月内(二者先到为准)支付。	已交付安装	–	/
4	青岛艾锶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1月	涡街流量计	555,752.20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三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	已交付安装	–	/
5	杭州良宇减温减压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24年12月	减温减压装置	203,539.82	合同签订后买受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发货前支付合同总额的30%发货款，货到验收合格出卖人开具13%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使用一个月或货到现场三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结算方式采用电子银行承兑。	已交付安装	–	/
6	其他供应商	无关联关系	2025年1月	其他	483,122.37	/	已交付安装	–	/
	小计				14,002,554.73				
	减: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				
	期末余额				46,240,400.07				

经查，本项目相关资金均不存在变相流向关联方或潜在利益相关方的情况。

2、水合肼项目进度缓慢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停工减值风险，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搬迁之前是国内少有的能生产100%浓度水合肼的企业之一，在老厂区已连续20多年从事水合肼的生产经营业务，产销量位居行业前三。目前国内工业化主流工艺仍为较为落后的尿素法，其余工艺按先进程度由低到高依次为拉西法、酮连氮法、双氧水法。水合肼是强还原精细化工基础原料，主要用于制备塑料发泡剂、医药农药中间体，还应用于热力水处理、金属提纯等多个领域。

化工企业作为重资产行业，加之国内最先进的“酮连氮法”工艺生产盈利性尚可，公司原无契机向世界最先进的技术进行突破，但企业搬迁重建为实施技术升级带来了良好机遇。2023年，公司与中石化大连设计院达成合作意向，共同研发并突破国内仍为空白的双氧水法生产水合肼工艺，2025年，已相继成功完成实验室和中试工作，工艺包编制也已完成，由于该技术属于化工生产的“首台套危险工艺”，相关评审、审批较为严格，截至本函件回复日，相关工艺技术的评审工作仍在有序推进之中。中石化大连设计院评审已经完成，正在提报中国化工学会进行评审，后续山东省评审通过后即可继续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公司搬迁之前，2018年水合肼（100%浓度）单位成本约为1.46万元/吨（含税），该产品毛利率28.92%，比上年减少1.55个百分点（以上信息来自公司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此次搬迁仍复建1.2万吨/年产能，经查询市场公开信息，目前工业级水合肼市场价为1.63万元-1.9万元/吨（100%浓度，含税），如公司仍继续采用已熟练掌握的“酮连氮法”生产工艺迁建该项目，假设生产成本维持不变，产品毛利率为12.27%-23.16%。经查询市场公开信息，预测年内100%浓度水合肼中枢价格预计维持在1.87万元-2.02万元/吨，未来三年预计维持小幅上涨趋势。

公司前期主要对不涉及该新工艺的通用土建和设施进行了项目施工，包括：装置钢构框架建设；配电室、机柜间、灌装间土建；储罐安装；公用管线、管廊施工等。即使双氧水法工艺未来未通过审批，公司也将继续采用酮连氮法工艺建设该项目，预计仍具备较强盈利能力，截至目前，该项目不存在停工减值风险，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结合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已试生产并已产出合格产品、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已建成并进入试生产阶段的情况，补充披露公司关于上述项目转固时点的判断依据，说明截至报告期末未全部转固的原因，是否存在未及时转固情形。

1、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试生产情况及转固时点判断依据

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由以下设施构成：2万吨/年原料VDC生产设施，0.5万吨/年PVDC-VC成品生产设施，2万吨/年PVDC-MA成品生产设施。

2025年12月，2万吨/年原料VDC生产装置经试生产，装置各项运行指标已达到技术设计要求、合同要求，具备稳定、连续产出条件，已产生合格产品，产品经客户验证合格，继续支出于该装置的费用主要为日常维保等费用，因此，公司判断于2025年12月底该装置已可投入使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以结转固定资产。

公司于2025年12月底将2万吨/年原料VDC生产设施、公共基础设施结转固定资产。2026年1-6月VDC生产装置产出VDC合计5,833.22吨。

2026年3月，公司对0.5万吨/年PVDC-VC成品生产装置产线已经调整完毕，具备稳定、连续产出条件，装置各项运行指标已达到技术设计、合同要求，已连续产出合格产品，继续支出于该装置的费用主要为日常维保等费用，因此，公司判断该装置及辅助设施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结转固定资产。2026年1-6月PVDC-VC装置产量合计1,988.31吨。

截至报告期末乃至年度报告披露日（2026年4月23日），2万吨/年PVDC-MA生产装置仍处于试生产状态，生产设施不符合固定资产结转条件。

2、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已建成并进入试生产阶段的情况

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为公司新投资的精细化工项目，包括500吨/年六氯环三磷腈生产设施和500吨/年苄索氯铵生产设施，2025年12月试生产结束后，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生产设施主体功能未能达到设计、合同及生产要求，尚未产生出合格产品，生产设施尚需进一步调试。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未投入使用，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结转固定资产。

经查，公司2026年1-4月（即年报披露当月之前）累计产出六氯环三磷腈14.5吨，累计产出苄索氯铵1.6吨，产品全部达标合格，但上述产量并非连续稳定产出，是装置在反复调试、工艺优化调整过程中多次开、停车状态下，间断性、多批次的累计产出。

综上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一一借款费用》、《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规定，公司判断，2025年12月底已将PVDC生产设施中的2万吨原料VDC生产设施投入使用，VDC设施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达到结转固定资产时点并结转固定资产；截至报告期末PVDC-VC成品生产设施、PVDC-MA成品生产设施、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设施未达到设计、合同及生产要求，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达到结转固定资产时点；因此不存在在建工程转固不及时的情形。

（四）补充披露上述项目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预期效益、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并结合产品所属行业、可比同行业竞争对手、未来产销计划等情况，说明公司连续亏损且主要依靠外部融资维持经营的情况下大额投入相关工程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后续项目资金来源及未来筹措安排，是否足以保证项目有序推进。

1、项目主要产品的相关情况

（1）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

该项目主要包含2万吨/年原料偏二氯乙烯（VDC）装置、2.5万吨/年产成品聚偏二氯乙烯（PVDC）树脂装置，其中2.5万吨/年产成品PVDC又包括0.5万吨/年PVDC-VC和2万吨/年PVDC-MA两个品类。主要用于制备高阻隔材料。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将项目中VDC生产装置及其辅助设施结转固定资产，2026年3月对PVDC-VC生产装置及辅助设施结转固定资产。根据现有装置运行情况，公司初步预计于2026年9月份左右对PVDC-MA生产装置及辅助设施结转固定资产（不排除根据实际情况对转固时间进行调整），届时本项目各装置将全面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目前，项目各装置均已全链路打通，已产出合格产品并已向下游国内外客户送样检验，装置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正在按计划推进市场推广、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适应性工艺调整、国际市场准入手续办理等工作。虽然公司PVDC产品生产尚处于试生产阶段，但同行业厂家大类产品产销率和毛利率等指标表现良好，未来随着公司产品达产达效，公司将对标同行业企业，努力提升盈利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对外销售VDC3809.1吨、PVDC（含PVDC-VC和PVDC-MA）小批量向市场供货，并正与国内外潜在客户紧密对接产品验证和指标优化等事宜，确保品质佳、性能优、适销对路的产品投放市场。

（2）500吨/年六氯环三磷腈和500吨/年苄索氯铵产业化项目

500吨/年六氯环三磷腈和500吨/年苄索氯铵生产装置已于2025年12月试生产，因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属于精细化工品，生产工艺特殊等特点，且新装置对操作技能的熟练度要求高。两产品的新建装置在试生产初期持续推进工艺调试、设备优化等工作；人员实操水平也需逐步提升。截至本函件披露日，六氯环三磷腈装置调试工作基本完成，已开始向市场稳定供货并逐步将产能稳定在50%水平；苄索氯铵装置调试工作接近尾声，市场推广工作正有序推进之中。两产品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17.52万元。公司已于2026年6月，对六氯环三磷腈生产装置及辅助设施结转固定资产，初步预计于2026年9月份左右对苄索氯铵生产装置及辅助设施结转固定资产（不排除根据实际情况对转固时间进行调整），届时本项目各装置将全面达到可使用状态。

2、公司大额投入相关工程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公司自2019年第4季度开始实施停产搬迁以来，至2025年相继迁建完成首套5万吨/年氯化聚乙烯（CPE）、12万吨/年离子膜烧碱、15万吨/年双氧水三套生产装置，同步园区整体地下管网、地面管廊、环保处理等大型公用工程设施也同步建成投运。由于公司停产搬迁期间原有主产品市场格局发生剧烈变化；并且现有三套装置需摊销为整个园区一次性投建的配套公用工程及相关固定费用，从而导致近几年公司出现经营性亏损，依靠外部融资维持经营和搬迁建设。在此背景下，公司必须积极利用本次搬迁的有利时机，推进产业能升级，努力重塑原有产业市场地位的同时，向新材料、新技术方向转型升级。通过大额投入新建项目，不仅分摊公用工程及相关固定费用，而且更为重要的是通过新项目迅速提升企业持续经营能力，走出停产搬迁困局，积聚新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目标，努力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丰厚的回报。

3、后续项目资金来源及未来筹措安排

（1）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

截至2025年末，本项目累计投资7.4亿元，累计已支付资金5.59亿元，未支付款项1.81亿元；其中2026年1-6月已支付资金0.55亿元，待支付款项1.26亿元。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成，现阶段仅开展试车工艺优化调整，后续不存在大额建设投入。本项目尚有项目贷款1.96亿元未使用，项目贷可足额覆盖全部待支付款项。

（2）500吨/年六氯环三磷腈及500吨/年苄索氯铵项目

截至2025年末，本项目累计投资1.22亿元，累计已支付资金0.64亿元，未支付款项0.58亿元；2026年1-6月支付资金0.16亿元，待支付款项0.42亿元。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在2025年底基本完工，仅进行工艺试车调试，无大额新增建设投入。本项目剩余待支付款项较小，目前正在对接推进融资租赁资金，能够有序保障后续项目建设资金支付。

二、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针对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报告期主要供应商情况，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取得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的在建工程明细账、合同台账，根据发生金额、记账金额筛选主要供应商；

（2）通过天眼查、启信宝等查询主要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并穿透核查股权、董监高任职，识别隐性关联关系；对主要供应商独立发函，核实项目进度、采购金额、付款金额；

（3）取得主要供应商合同，检查合同内容、金额、付款结点、付款方式；对在建工程实施细节测试，检查记账依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管单位三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单；

（4）对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执行盘点程序，观察项目的施工建设、安装情况；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5）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主要供应商的选择标准、支付资金来源；了解项目报批、建设、试运行情况；

（6）了解在建工程与财务相关的内控，对在建工程进行控制测试。

2、针对近三年水合肼项目供应商具体情况、项目进度缓慢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停工并减值风险，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取得近三年水合肼项目的在建工程明细账，根据明细账发生金额、记账金额筛选主要供应商；

（2）通过天眼查、启信宝等查询主要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并穿透核查股权、董监高任职，识别隐性关联关系；对主要供应商独立发函，核实项目进度、采购金额、付款金额；

（3）取得主要供应商合同，检查合同内容、金额、付款结点、付款方式；对在建工程实施细节测试，检查近三年记账凭证及依据；

（4）执行盘点程序，观察项目的施工建设、安装情况；

（5）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水合肼项目建设缓慢的原因、建设资金来源、后期施工计划；了解项目报批情况。

3、针对4.5万吨/年高端新材料项目已试生产并已产出合格产品、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已建成并进入试生产阶段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未全部转固的原因，是否存在未及时转固情形；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的建设安装情况、试运行方案，试运行结果是否达到合同规定、设计要求；

（2）访谈公司财务部，了解公司关于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会计政策，了解公司对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是否达到结转固定资产的判断及依据；了解PVDC-MA成品生产设施、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结转固定资产的时间；

（3）对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执行盘点程序，观察项目的施工建设、安装情况；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对总包供应商独立发函，核实项目进度；

（4）检查亚星化学办公会审议通过的《关于VDC生产装置及相关辅助设施预转资的议案》；

（5）检查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的试运行产出及销售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项目的主要供应商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25年底不存在预付款项；检查近三年水合肼项目主要供应商支付记录，未发现资金变相流向关联方或潜在利益相关方的情况，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半成品“VDC”设施及配套设施达到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并结转固定资产，4.5万吨高端新材料项目PVDC-VC及PVDC-MA设施、六氯环三磷腈和苄索氯铵设施未达到转固时点未结转固定资产，2025年公司对在建工程转固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问题三、关于固定资产减值。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机器设备账面价值5.53亿元，机器设备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78.68万元；其中，CPE生产线计提减值约227万元，预测期年限为5年，折现率为8.31%；双氧水生产线计提减值约251万元，预测期年限为5年，折现率为7.21%。其余生产线并未计提减值。

请公司：（1）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对于CPE生产线、双氧水生产线计提减值的具体原因，分析相关减值迹象具体情况；（2）补充披露对于上述生产线计提减值所选择预测期、增长率等具体参数的确定依据，并对比实际业绩情况，说明相关参数选取的准确性、审慎性，是否充分反映了该资产组的特定风险，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相关减值计提的充分性；（3）其他资产组具体构成情况，结合减值迹象及公司经营情况，分别说明其余资产组在报告期末计提减值的依据，相关会计处理的审慎性、准确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对于CPE生产线、双氧水生产线计提减值的具体原因，分析相关减值迹象具体情况。

1、2025年CPE生产线、双氧水生产线计提减值的具体原因

（1）2024年度、2025年度，公司双氧水产品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毛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25年	4,658.61	6,396.85	-1,728.24
2024年	5,604.11	7,165.66	-1,561.56

（2）2024年度、2025年度，公司CPE产品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毛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25年	50,169.57	52,207.92	-2,038.35
2024年	53,175.47	53,064.37	111.10

如前面问题“一、关于经营业绩（1）相关产品收入、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回复所述，2025年度CPE销售收入下降5.65%，主要因市场供需失衡导致售价下降，2025年度CPE平均不含税销售单价较2024年下降665.88元，每吨不含税售价降幅9.58%。2025年度双氧水销售收入下降16.86%，主要因年度平均不含税销售价格下降92.88元，下降幅度为13.60%；其次是销售数量减少3,108.94吨，下降幅度为3.79%，受到行业整体不振的影响，量价齐跌，导致双氧水销售收入的下降。

因CPE市场供大于求，营业收入、经营盈利未及预期，CPE产品2025年经营毛利由正转负，且预期2026年市场环境不会有明显好转；2025年双氧水市场供大于求，产能、营业收入及盈利未及预期，且双氧水产品2024年、2025年已连续两年持续亏损。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数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低于预期，公司管理层基于市场供求情况、未来价格走势，出于谨慎原则，判断CPE和双氧水设施出现《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一资产减值》列示的减值迹象，并于2025年底进